

沐川县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名词解释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武圣乡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乡党委和乡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乡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

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重点工作。

2026 年是“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谋划“十五五”发展蓝图的关键之年，更是武圣乡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攻坚突破之年。武圣乡人民政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以“踏平坎坷勇向前”的韧劲、“破难敢担当”的拼劲，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以产业振兴为核心，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以民生改善为根本，以基层治理为保障，补短板、强弱项、固根基、扬优势，奋力谱写武圣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党建领航强根基，深化理论学习，筑牢思想防线，扛牢治党责任，健全监督体系，强化意识形态管控，锻造过硬党员队伍。

2、产业升级增动能，健全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立足特色

资源发展特色农业，严守耕地红线，精准招商延链；整合村域资源，规范“强村公司”运营，推动村集体经济全覆盖突破10万元，带动群众增收。3、狠抓项目攻坚，加快水美产业新村移民等项目建设，推进农产品初加工厂落地，做好高速后续保障；紧扣文旅定位，谋划储备高质量项目，推动文旅与农业融合。4、提升治理效能，传承新时代“枫桥经验”，化解基层矛盾；深化人居环境整治，落实河长制；聚焦重点领域排查安全隐患，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守护平安稳定。5、践行为民宗旨，推进全民参保，落实惠民兜底政策；优化“一站式”服务，扩大公共卫生服务覆盖面；升级农村道路、水利等基建，提升群众获得感。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武圣乡人民政府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圣乡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沐川县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收支预算总数 1197.41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44.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农林水支出等重点领域投入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收入预算 1197.4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78.66 万元，占 6.5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8.76 万元，占 93.4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支出预算 1197.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4.2 万元，占 57.97%；项目支出 503.22 万元，占 42.0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197.42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74.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投入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8.76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66 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25 万元、国防支出 1.1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1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6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1.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420.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8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5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18.7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4.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中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略有调整，同时新增节能环保支出科目，整体保持了对重点民生和基层运转的保障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48 万元，占 30.97%；国防支出 1.12 万元，占 0.10%；公共安全支出 1.12 万元，占 0.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5 万元，占 0.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9 万元，占 6.78%；卫生健康支出 26.61 万元，占 2.38%；节能环保支出 31.97 万元，占 2.86%；农林水支出

420.06 万元，占 37.55%；住房保障支出 54.80 万元，占 4.9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50 万元，占 0.0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5 万元，主要用于乡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会议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50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等履职工作。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90 万元，主要用于各村（社区）“有事来商量”等政协协商活动。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4.00 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行政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3.92 万元，主要用于乡政府所属事业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6.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2 万元，主要用于乡级民兵连建设、训练及管理工作。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6年预算数为1.12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法治教育等活动。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6年预算数为4.3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0.80万元，主要用于乡老体协开展老年群体活动、服务等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64.6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8.70万元，主要用于对生活困难群众的临时救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7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其他社会保险缴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5.1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9.5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3.9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1.97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相关工作。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5.01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农业农村方面支出。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6年预算数为12.00万元，主要用于舟坝库区水面漂浮物清理打捞社会化服务。

1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87万元，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的耕地恢复补充等支出。

2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401.1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村级组织运转、村干部报酬等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6年预算数为54.8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2026年预算数为0.50万元,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相关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武圣乡人民政府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94.2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1.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13.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武圣乡人民政府202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3.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2026年县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县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

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与2025年预算持平。2026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对来到本单位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的人员所需开支的接待费用，包括在本单位发生的交通费、用餐费和住宿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5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0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辆，越野车1辆，大型客车0辆、货车1辆。

2026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6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用于2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干部通信、应急、调研以及公务接待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武圣乡人民政府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武圣乡人民政府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武圣乡设直属非独立预算公益一类副科级事业单位2个，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三）政府采购情况

武圣乡人民政府 2026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武圣乡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武圣乡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 31 个，涉及预算 537.68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31 个，涉及预算 537.68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记录和反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召开各种会议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相关的一系列服务、管理和支持活动。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指在政协事务中，除了行政运行、政协会议、参政议政等常规支出之外的其他相关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的是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在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除了已有明确分类的支出项目之外的其他支出。

（九）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国家预算中用于国防建设和保卫国家安全的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全市法治宣传教育、人民调解、特种技术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等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指对老年人的关怀和帮助等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指政府在农业农村领域的日常行政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八)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指在农业农村领域内, 除了已有明确分类的支出项目之外的其他相关支出。

(十九)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指政府用于支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资金。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表目录:

1.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1)

1-1.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1-1)

- 1-2.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 6.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 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 8.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注：除本部门未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外，各部门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无相关预算信息及绩效目标信息的空表也须公开并说明。）